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太极实业

股票代码：600667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2号52幢7层718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真武庙路1号职工之家C座21层

权益变动性质：增加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

签署日期：2018年6月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尚需国务院国资委批准。

四、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太极实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上市公司	7
第五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六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七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八节 备查文件	9
附表	12

第一节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产业基金	指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太极实业、上市公司	指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产业集团	指	无锡产业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产业集团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130,00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17%）转让给信息义务披露人
报告书	指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2号52幢7层718室
法定代表人	王占甫
注册资本	9,872,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440918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项目投资及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经营期限	2014年9月26日至2024年9月25日
股东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烟草总公司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 其他

2、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居留权
王占甫	男	董事长	中国	北京	否
丁文武	男	董事、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路军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韩敬文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张建勋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朱敏	女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戴敏敏	男	董事	中国	上海	否
冯鹏熙	男	董事	中国	武汉	否
林桂凤	女	监事会主席	中国	北京	否

孙晓东	男	监事	中国	北京	否
李瑞堂	男	监事	中国	北京	否
高洪旺	男	监事	中国	北京	否
任志安	男	职工监事	中国	北京	否
宋颖	女	职工监事	中国	北京	否
张春生	男	副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黄登山	男	副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韦俊	男	副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彭红兵	男	副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3、信息披露义务人产业基金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产业基金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 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如下：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11.30%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交所	11.45%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交所	7.50%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交所	7.32%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深交所	15.79%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11.00%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6.65%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9.54%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深交所	21.72%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注	港交所	15.00%
国微技术控股有限公司 ^注	港交所	9.53%
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9.32%
ACM Research, Inc. ^注	纳斯达克	5.41%

注：产业基金通过全资子公司鑫芯（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中芯国际集成

电路制造有限公司、国微技术控股有限公司、ACM Research,Inc.股权。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产业基金是以促进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为目的而设立的专业投资基金，太极实业则在存储器封测等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通过本次权益变动，产业基金将进一步加强与太极实业的合作与联系，支持集成电路企业发展，带动中国存储器制造产业整体水平。

二、信息义务披露人未来增持或减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产业基金暂无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的计划。如果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发生变动，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上市公司

一、上市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种类	有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数量	914,915,906	1,191,274,272
比例	43.44%	56.56%

第五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产业集团与产业基金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产业集

团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130,00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6.17%）转让给产业基金。

二、本次权益变动简要内容:

（一） 股份转让协议的签署

2018年6月4日，产业基金、产业集团共同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产业集团同意向产业基金转让产业集团目前所持有的上市公司130,00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本比例的6.17%。产业基金同意按照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及《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受让上述标的股份（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

（二） 股份转让价款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本次股份转让的价格为人民币 7.3 元/股，对应标的股份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949,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玖亿肆仟玖佰万元）。

（三） 股份转让审批及过户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本股份转让协议签署后，由产业集团根据《国有股东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管理暂行办法》规定逐级申报至国务院国资委审批，产业集团将尽最大努力获得该批准，产业基金将尽最大努力给予配合、协助。自本次股份转让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准并收到产业基金本次股份转让 100% 价款后十个工作日内，产业集团应（并协调及促使上市公司）向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公司递交本次协议转让的申请、股份过户手续等事宜，产业基金予以配合、协助。”

（四） 《股份转让协议》的成立与生效

《股份转让协议》经双方签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后成立，并对双方有法律约束力，本次股份转让自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准后生效。

三、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本次股份转让尚需取得国务院国资委的批准。

第六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产业基金除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认购太极实业 130,00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6.17%）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没有通过其他方式买卖太极实业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第七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亦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产业基金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复印件；
- （三）《股份转让协议》。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以下地点供投资者查阅：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地址：无锡市梁溪区兴源北路 401 号 26 楼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王占甫

2018年6月6日

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无锡市
股票简称	太极实业	股票代码	60066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地	北京市西城区真武庙路1号职工之家C座21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产业基金持股数量： <u>0股</u> 持股比例： <u>0%</u> 产业基金持有上市公司0股股票，持股比例为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产业基金持股变动数量： <u>130,000,000股</u> 变动比例： <u>6.17%</u> 本次权益变动系产业基金通过协议转让获得上市公司130,000,000股股票，持股比例为 <u>6.17%</u>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王占甫

2018年6月6日